

从销售方取得返还资金要纳税吗？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7/2021_2022__E4_BB_8E_E9_94_80_E5_94_AE_E6_c46_77702.htm 某卷烟生产厂家为了拓展其卷烟在该县的销售市场，拨款10万元给该公司，用于改造各营业网点的硬件设施。请问：该公司对这笔资金该如何纳税？答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《关于平销行为征收增值税问题的通知》（国税发[1997]167号）的有关规定，自1997年1月1日起，凡增值税一般纳税人，无论是否有平销行为，因购买货物而从销售方取得的各种形式的返还资金，均应依所购货物的增值税税率计算应冲减的进项税金，并从其取得返还资金当期的进项税金中予以冲减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